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现将董事会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和 2019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如下，请各位董事审议。

一、2018 年主要经营指标

2018 年国家加大了环保和安全监督力度，江苏环保治理攻坚、长江流域化工产业调整等政策持续影响农药原药和中间体的供给，原药价格上涨，甚至一度面临有价无货的局面。另一方面，近几年农产品价格呈现普遍、持续的低迷、销售不畅，加上冻害、水灾，农户对农资投入积极性和比例大幅降低，作物保护产品需求复苏缓慢，农化企业经营也受到了明显影响。

面对困难和挑战，公司坚持“助种植者和员工实现愿望”的企业使命，坚持植物生长调节剂战略定位，继续聚焦调节剂、水溶肥、园林养护品等优势品类，坚持“四重八字”方针，以整体解决方案为引领，坚持突出技术的核心作用。营业收入实现了稳定增长，财务状况稳健良好。

截止本年末，公司总资产 112,520.0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98,551.11 万元增长 14.17%；负债 17,688.3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2,929.96 万元增长 36.80%；股东权益 94,831.7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85,621.14 万元增长 10.76%；实现营业收入 86,541.9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73,732.31 万元增长 17.37%；利润总额 26,627.7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1,746.19 万元增长 22.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458.9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8,529.74 万元增长 26.60%。

二、2018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董事会从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积极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强化内部管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规范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



（一）严格依照规定的程序召开会议，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全年组织召开董事会议 10 次、共计审议议案 74 个，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6 次、审议议案 36 个，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相关议案后，公司董事会积极实施和落实有关决议事项，主要有：实施完成 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登记工作；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组建了新一届董事会；与审计机构及时签订了相关协议等。

（二）认真履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8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认真开展工作，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提名委员会就提名的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提名、总经理及公司其他高管的聘任进行了审查、讨论并形成了决议；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以及聘请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评议并形成了决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战略委员会对公司老厂搬迁项目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独立履行职责，独立董事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一是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二是对重关联交易进行事前认可，三是在公司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所有股东征集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涉及股权激励的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同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重大项目建设、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解检查，并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为公司内控管理打好基础

公司董事会把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作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重要工作来抓。为做



好内控制度建设的基础工作，2018 年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并根据修订后的《公司法》对公司章程关于股份回购涉及的条款进行了修改，以符合《公司法》的要求。

（五）坚持搞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一是严格按照规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股东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

二是加强与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全年共计接待特定对象调研 26 批次。在接待过程中，除及时对相关调研情况进行披露外，还切实做好了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

三是重视和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在深圳前海全景财经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了 2017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5 月 11 日参加了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18 年四川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公司还通过电话、传真、董秘邮箱和深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时对投资者关心的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进行了客观、真实、准确的沟通和解答。

（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

2018 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 97 项，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规定，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2019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9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创新的战略、坚持稳健的策略，继续聚焦植物生长调节剂、水溶肥和园林养护品，把国光的事业不断向前推进。

（一）坚持技术营销，不断提升技术服务能力

持续优化技术服务方式，以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促进市场运行，完善和延伸技



术培训的深度和广度，提供广泛的、精细化的一体化技术服务，不断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制度，规范公司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在公司的经营、决策及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积极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三）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体现社会担当

一是切实把安全和环保放在公司发展的首位，强化主体责任意识，突出目标管理，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二是积极响应“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推动当地产业发展。

2019 年，董事会将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一如既往的扎实工作，努力向公司全体股东交出满意答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